

证券代码：430714

证券简称：奇才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与参股公司苏州奇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奇才智能”）的无息借款资金往来情况如下：

2018 年度	拆入金额 (万元)	归还金额 (万元)	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(万元)
苏州奇才电子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	2081	2081	0
	拆出金额 (万元)	归还金额 (万元)	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
	150	150	0
2019 年 1-3 月	拆入金额 (万元)	归还金额 (万元)	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(万元)
苏州奇才电子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	525	205	320
	拆出金额 (万元)	归还金额 (万元)	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(万元)
	105	105	0

2018 年度，公司与关联方苏州东龙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龙贸易”）的无息借款资金往来情况如下：

2018 年度	拆入金额 (万元)	归还金额 (万元)	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(万元)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730	730	0

公司的股东谷文林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 2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 日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追认公司与参股公司关联借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公司董事不涉及此议案的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2. 《关于追认公司与苏州东龙贸易有限公司关联借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关联董事费福根、华冬回避表决。

3. 《关于追认公司与谷文林关联借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公司董事不涉及此议案的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9 年 4 月 16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正追认公司与参股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公司董事不涉及此议案的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苏州奇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吴江区同里镇同兴村

注册地址：吴江区同里镇同兴村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徐正卫

实际控制人：王天用

注册资本：10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新能源应用系统的研发；汽车充电桩、充电站建设；汽车充电服务；代收居民收电费；工程项目监理；汽车充电桩、充电站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。

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苏州东龙贸易有限公司

住所：吴江区同里镇同心村

注册地址：吴江区同里镇同兴村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费荣根

实际控制人：费荣根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塑料原料及塑料制品、化工产品（危险品除外）、金属材料，五金电器、机电产品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奇才智能为公司参股公司，公司出资 3000 万元，持有其 30% 股份；东龙贸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费福根的弟弟费荣根持股 98% 并担任其执行董事，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华冬持股 2% 并担任监事的企业；谷文林系公司股东，持有公司股份 3.93%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无偿借款。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未约定相关利息，也未支付、收取奇才智能的任何利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18 年度，奇才智能分笔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共计 2081 万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已归还借款 2081 万元，期末余额为 0 万元；东龙贸易分笔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共计 730 万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已归还借款 730 万元，期末余额为 0 万元；谷文林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 2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 日。

2018 年度，公司分笔向奇才智能提供无息借款共计 150 万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奇才智能已归还借款 150 万元，期末余额为 0 万元。

2019 年 1-3 月，奇才智能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共计 525 万元，公司已归还奇才智能 205 万元，期末余额为 320 万元；公司向奇才智能提供无息借款共计 105 万元，奇才智能已归还 105 万元，期末余额为 0 万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未收取公司的任何利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同时，鉴于参股公司向公司提供了无息借款，为支持参股公司发展，公司亦向参股公司提供无息借款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8 日